

華人教會與 宗教多元化社會

程國儀



我們現今生活在一個地球村之內，是不爭的事實。這村內因為電子資訊系統的帶動，國與國之間的經政民情，民與民之間的文化宗教，都不停地擦身接觸，令人不得不正視如何適應處身於多元文化的社會裡。這現象不但令基督福音的唯一性受到質疑，更令信仰生活和有效的宣教活動也要重新評估及調較。

過去兩年多，筆者都是兒子足球隊的教練，球隊有15位球員，竟然包括了10個族裔，7種宗教！一位美籍印度人教練曾問筆者：「你好像是一位基督教的牧師？」筆者答是。「那麼，請問你做基督徒的怎樣保持中國傳統宗教？」他的問題雖然有點似是而非，卻表明了在我們生活的環境中，充滿了對宗教多元文化的意識；在後現代的社會中，這種態度比比皆是。然而，對華人基督教會有何影響呢？

其實，基督教向來都在多元文化的社會中發展。在第一世紀，基督教便已對猶太教的挑戰，

外迎希羅文哲的宗教；第五世紀以後，更要面對東方的宗教文化，不過在西方文明蔭庇下的基督教，往往以「優越宗教自居」。可是，到了二十世紀後期，東歐解體，亞太經濟起飛，伊斯蘭教復甦，佔據了世界舞台核心。西方國家不但在政經上要注意其它文化，宗教上也要採取尊重的態度。基督教對多元文化宗教的回應有三種立場：特殊啟示宗教論、普及道理宗教論，以及多元化宗教論¹。

「特殊啟示宗教論」的立場認為，縱然在各種文化之中有上帝的(自然)啟示，救贖之途卻只有藉耶穌基督這特殊及唯一的道路。故此惟有基督教的信仰才是真的，因為是從上帝(特殊)啟示而來的真理；基督教才是擁有神在基督耶穌裡的特殊啟示，其它的宗教只有自然的啟示。這種立場指出了各種宗教不同的地方，目的要表明基督教信仰的獨特性，一枝獨秀。

「普及道理宗教論」的看法，在肯定基督教救贖的同時，也接納其它宗教都有救贖的可能，救贖

的道理亦彰顯在其它文化的宗教之中，以致其他民族可能出現有實無名的基督徒。這種立場是要找出各宗教的救贖基礎，和相同的道理部分，一致接納。

「宗教多元化論」則認為所有宗教都有相等的價值，都是表現真理的一部分，沒有一個宗教可以擁有全部真理，每個宗教都有其救贖的方法，原則上都是指導人由惡向善的途徑。至於善惡的標準、倫理道德的概念，則視乎個別的文化民情，不應該只有一個絕對的系統。這種立場是要肯定自己和別人的信仰，一視同仁。

後現代社會的文化多元化，是一個不可抗爭的事實，而且近在我們的身邊；單以美國加州的洛杉磯來說，就有 106 種語言，154 個族裔，三藩市灣區也相去不遠。縱然我們不相信除了基督之外還有其它得救的途徑，但宗教信仰的相遇對話，卻是不可規避的。最近，筆者在飛機上遇見一位印度女士，她剛從多倫多參加印度廟的開幕慶典回灣區，興奮地告訴筆者說，那是加拿大的第一間印度廟(北美已有 35 間)，耗資數千萬元建成，參加來賓超過 4 千人，連加拿大的總理也帶同 12 位內閣要員出席，禮儀由從印度遠道而來的大祭司主持。她並且邀請筆者分享被大祭司祝福的糕餅，筆者謝拒之後就向她請教印度教的活動，也告訴她自己相信耶穌的原因和經過。這一類的機會，在美加許多大城市俯拾皆是。在這多元宗教的生活環境中，華人信徒應該如何對主忠誠委身，同時又願意對異文化宗教開放對話呢？

或許有人會問：華人教會受哪些宗教的影響？如何對談？其實華人一直受著中國傳統宗教的影響，學者指出儒、釋、道及民間宗教向來都支配著中國人的生活習慣和文化價值，更指出不同神學立場的華人領袖竟然也有相似的信念，原因就是同受中國傳統儒釋道宗教思想的薰陶²。現在更因為後現代思潮的普及，多元宗教的衝擊越趨更甚。華人教會有甚麼出路呢？

神學家艾力生(Millard J. Erickson)提出了基督徒面對後現代多元化的信仰的方法³，他用拉馬飲水的比喻來形容四種進路：(一)否認多元信仰這匹馬，繼續傳講所信的福音；(二)改變多元信仰這匹馬，讓牠知道多元信仰的源頭就是上帝；(三)換一條

拉馬的繩子，就是用多元信仰者的方法來表達福音；(四)改變水質，除掉福音中的雜質，表達清純的信仰。

第一、二條進路接近特殊啟示宗教論的立場，都是堅持傳揚基督福音的獨一性，因為多元宗教就是把真理相對化；只是前者否定宗教多元性，即真理不能相對化，後者卻認為多元宗教或真理相對化是可能的。這二條路線保護了自己的信仰，卻很可能失去了聽眾。北美很多華人第一代的教會，都因沿用過去證明有效的宣教建堂牧會方法，墨守成規，反而不能留下第二代的華裔，或適應新一代移民的需要，以致增長停滯，普遍老化。

第三條進路就是自我審核傳福音的方法、途徑、工具(領馬的繩子)，沒有一樣是神聖不可更改的「聖牛」。其實許多北美華人教會在開堂的時候都有這種精神，為了實際果效而非注重未信者的需要和問題。在「敏感於慕道者需要」的教會中(*Seeker-sensitive churches*)尤其重視，他們會重估教會的事工，從慕道者的心態和生活型態去計劃敬拜、培訓、團契、宣教等事工，務求以最有效的傳媒管道去傳福音，換句話說，採取多元文化卻非認同信仰的宗教包容態度。這條路的危險性就是當手段成為目的，會變得喧嘩取眾，教會成了宗教市場，或信仰世俗化。

第四條路線要改變的水質，不是要丟棄福音，而是去掉福音的人為誤解、傳統偏見、文化因素等雜質，讓受眾清楚地面對耶穌基督的福音挑戰而作出決定。不過對福音下的定義，因為要去掉從前的雜質，則可能會見仁見智，因人而異，反而失去了純正的福音訊息。例如新興教會(*Emerging churches*)和社參教會就是兩類代表；新興教會應用後現代多元化的思想和生活方式來吸引人到教會聽道，社參教會則以投入社會課題以得人心。這條路線比較趨向現今社會宗教多元因素，而剔除教會歷代而來的信念。社參教會有時更會認同社會潮流而作出某些偏頗的立場，如按立同性戀牧師、贊成墮胎等，華人教會中也有此現象。

筆者認為上述第三條進路很值得推薦，而且也有成績很好的例子，楊鳳崗教授根據社會學的觀察指出：「在海外很多國家的華人中，認信基督者超過佛教等其它制度化宗教。但是，這些華人基督徒

同時有著強烈的中華認同……以北美為例，華人教會有很強的中國人認同……結果，就出現了三種形態的中華文化基督徒，或者說三味基督：儒味的、道味的和禪味的。」⁴蕭楚輝發現華人教會的早期領袖，如趙紫宸、王明道、賈玉銘、倪柝聲、宋尚節等，都深受儒釋道的影響。楊鳳崗則以近代的梁燕城(儒味)、遠志明(道味)和劉小楓(禪味)為例子，「這三個人的著述演講，分別典型地表達了三種不同味道的基督，卻同時都在普世華人基督徒，甚至非基督徒中廣為流傳。」

或許華人教會也可學其風味，步其後塵，以達福音廣傳於宗教多元化社會中的目標！故此，華人信徒必須在研習聖經信仰之外，更要學習及瞭解本身的文化，建立一種文化的言語(如儒釋道等)去表達及承載福音的真道。

註譯：

1. 茱斯的分法，參Alan Race, *Christian and Religious Pluralism*, London: SCM, 1994.
2. 參秦家懿、孔漢斯合撰《中國宗教與西方神學》(Julia Ching & Hans Kung, *Christianity and Chinese Religions*, New York: Doubleday, 1989)；Fenggang Yang, *Chinese Christians in America*, Pennsylvania: The Pennsylvania State University Press, 1999；蕭楚輝著《華人教會歷史中的聖靈》收錄在陳若愚編《聖靈工作的神學課題》。
3. 參氏著：*Postmodernizing the Faith*, Grand Rapids, MI: Baker Academic, 1998.
4. 請參網頁：abs.ccnet-hk.com/Common/Reader/News>ShowNews.jsp?Nid=757&Pid=7&Version=0&Cid=544&Charset=big5_hkscs

(作者為美國加州矽谷匯點教會牧師，並擔任數間華人神學院客座教授)